臺北地院成立家暴事件聯合服務處

翁院長表保障弱勢權益落實司法為民

【本刊臺北訊】臺北地方法院成立「家庭暴力事件聯合服務處」，提供家暴事件受害者司法審理過程中所需的情緒支持、社福資源轉介、出庭協助等服務。司法院翁岳生院長及臺北市白秀雄副市長，為服務處之成立主持揭牌儀式，並且勉勵社工、司法、警政等單位，共同建構更完善的家庭暴力防治網絡，落實民國八十七年家庭暴力防治法施行，對家暴案件受害者的保護。

翁院長於會中致詞表示：服務處的成立，具體詮釋了「司法為民」的司改理念。在審判獨立及中立之外，司法絕對不能孤立，因為司法是為人民而存在的，只有人民真正感受到來自司法的關懷，司法的各項建制始具意義。所以只要不違背審判獨立及中立的原則，我們在保護人民權益方面，仍應盡最大的力量，發揮最大的功能。家庭暴力事件聯合服務處的成立，就是這種力量與功能的發揮，可以說在擴大平民法律服務、保障弱勢團體、落實便民的司法政策、及建立溫暖而有人性的司法各方面，具有實踐上的重大意義。

為了提供家暴受害人司法審理過程中的社工協助，現代婦女基金會受臺北市政府委託於九十一年度辦理「地方法院家庭暴力事件聯合服務處」計畫，並在士林地院成立第一個服務處。該服務處過去一年來共服務兩千多人次，根據社工人員所做的被害人服務滿意度問卷調查，大多數的被害人認為在民事保護令的聲請、家庭暴力相關法律問題的諮詢等方面，家庭暴力事件聯合服務處的社工員協助他們能更快速地得到保障與資源。今日在臺北地院開辦第二個聯合服務處，更具意義。臺北地院是歷史悠久的法院，更是創新便民服務的法院。家庭暴力事件聯合服務處的成立，則凸顯臺北地院重視民眾司法服務需求，特別是對家庭暴力受害人，這群社會弱勢族群的司法服務需求。

服務處主要提供三類服務：第一項是家暴案件的法律諮詢服務。第二類則是社工個案服務。第三類則是迅速提供社會資源轉介服務。

不幸遇上家庭暴力事件的被傷害者，進入家暴案件的司法審理過程，便可向臺北地院及士林地院的家庭暴力事件聯合服務處的社工，提出服務需求。

目前該服務處的地點是在臺北地方法院，服務時間為上午八點三十分至下午五點三十分，民眾可以直接前往，或以下列方式與服務處社工人員聯繫。電話：〇二—二三一四—六八七一分機六三五二專線電話／傳真：〇二—二三七五—六三八四電子郵件信箱：mwf-judicial-tp@yahoo.com.tw

高雄高等行政法院 愛心捐助學童營養午餐

【本刊高雄訊】高雄高等行政法院高院長秀真，鑑於轄區內偏遠地區學童家境清寒，無力繳交營養午餐費，乃於院內年終聚會中發起「送愛心到偏遠地區」捐款活動，幫助一些經濟困難的學童繳交午餐費，讓這些兒童也能跟同學一樣快樂享受豐盛的營養午餐。

愛心捐款活動在同仁慷慨解囊下，一口氣募得新臺幣三萬二千元，經臺東縣政府教育局推薦，選擇學苑志工老師合演「戲說國民。課程首先安排安慧文勝、教育局郭局長清江及安慧學苑見毓法師共同主持，邀請縣警局少年警察隊、少年輔導委員會、中正大學法律服務社、少年法庭同仁、輔導志工及違反智財權少年及其家長共約一百五十人參加。紀庭長致詞呼籲全民一起反制盜版，不製造、不販賣、不購買，作個守法的好

臺東縣海端鄉廣原國民小學，做為捐助的對象，即日將募得款項滙入該校專戶，幫助無力繳交午餐費的學童。日前接獲該校寄來感謝狀，對同仁的愛心表示感謝，並歡迎同仁到該校參訪。

雲林地院宣導尊重智慧財產權

【本刊雲林訊】雲林地院為加強反制盜版之宣導，特於日前與縣政府教育局、嘉義安慧學苑文教基金會等單位合作，針對違反智慧財產權案件之少年及其家長辦理「尊重智慧財產權、向盜版說 bye-bye— 法治教育宣導研習課程」。

同仁平日案牘勞形，埋首於卷宗，但仍不忘隨時關懷社會貧困弱勢者，此次捐款活動，是繼捐助鹽水爆竹受災戶後，又一次對社會弱勢者的關懷。（方）

士院舉辦青少年精神醫療講座

【本刊士林訊】士林地院少年法庭鑑於處理少年非行事件，時遇患有精神疾病之少年，少年法庭法官、少年調查官、少年保護官及相關同仁需要提昇對於青少年常見精神疾患的瞭解，俾使調查審理及執行少年保護事件時，有更佳的鑑別及處遇能力。少年法庭黃法官心賢提出定期舉辦少年精神醫療相關系列講座的構想，並於日前由觀護人室主辦了第一場青少年精神醫療講座，特別邀請臺北市立療養院兒童精神科主任林亮吟醫師到院主講「過動兒常見的偏差情緒行為」。黃法官心賢、彭法官幸鳴、觀護人室許主任觀護人哲政及多位觀護人、與業務相關同仁皆踴躍參與，講師條理分明、幽默風趣，使同仁獲知並討論了許多相關學術知識及實務釋疑，強化司法機關與醫療院所的溝通與交流，可使往後在運用社會醫療資源時更有助力。少年法庭李庭長正紀表示此項活動甚具實質意義，期能加以推廣，每季舉辦一次，使少年保護事件的審理及處遇更為允當而有效率。（萍）

務社法律系同學分組帶領「大哥哥、大姊姊說故事時間」，與少年們探討相關法律問題。再由少年警察隊林隊長主持「智慧百分百」教育短片及警政法令宣導，以加深對智財權之認識。最後進行智財權法令紙筆測驗，少年們聚精會神，認眞填答。

活動在主席結語、頒獎及檢討會議後圓滿結束，與會者咸認係一場有意義的研習活動。（泉）

謝院長志嘉四月一日榮退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謝院長志嘉自警界轉入司法，苦學成名，法學素養精湛，行政經驗豐富，為人處世足為同仁楷模，服務司法迄今逾三十五年，將於本（九十二）年四月一日榮退。在其退休前夕，榮獲司法院頒給象徵司法工作者最高榮譽的壹等司法獎章，識者咸謂實至名歸。

謝院長湖南省人，民國卅七年間隨親戚來臺求學。嗣因大陸變色，政府遷臺，家鄉音訊斷絕，缺乏經濟支援，乃輟學就業。其先後畢業於臺灣省警察學校暨中央警官學校，歷任警員、巡官等職。公餘勤奮進修，高考警察行政人員暨司法官考試及格。

民國五十六年司法官訓練所結業後，曾任新竹、臺中地檢署檢察官、襄閱檢察官。因具備豐富的刑事偵查知識，於擔任檢察官期間，摘奸發伏，打擊犯罪，績效卓著。尤其於六十三年間偵辦青年公司冒貸案，秉持「毋枉毋縱」的原則，詳查事實、審愼蒐證，歷時半年，質良好。八十八年元月間，奉命成立花蓮高分院臺東臨時庭，經積極奔走協調，更獲得當地各界人士之協助，於短期內依限完成，並商得臺東縣議會同意，無償借用議會辦公大樓一棟，節省鉅額租金。

九十年二月間，司法院為落實八十八年全國司法改革會議決議，建立金字塔型訴訟制度，鼓勵資深法官至下級審服務，俾傳承經驗，並發揮事實審功能，以建構第一審為堅強事實審，乃借重謝院長長年服務司法機關之審判及行政經驗，請其主持臺中地院院務。赴任後，任期雖僅年餘，經其勤奮努力，現已運用有限經費，整修家事及少年法庭之全部法庭，設置家事諮商室、協商室、托幼室，更新中央空調設備，遷移檔案倉庫，改善辦公環境，提昇行政效率。同時加強協調聯繫，促進團結和諧，帶領全體同仁在溫馨的環境中，共同為革新司法而努力。

◎司法周刊91年合訂本已出版了！
DB022 每冊定價六百元（恕不折扣），限量三百本，欲購從速。
△劃撥帳號：臺北郵政〇一八五五五五—一司法周刊雜誌社，或駕臨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一二四號（六樓）本社發行部洽購。

律師事務所誠徵實習律師
意者請將履歷（註明希望待遇）寄至：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一二一號三樓之二　張律師　收

律師事務所誠徵
法務一名：法律系畢、無經驗可、環境佳、待優、限男性。
意洽：桃園市中山路七一一號二樓（近法院）
電話：（〇三）三七九二〇〇〇

誠徵合署律師
全新裝潢　辦公環境佳　台中地院旁
所址：台中市自由路一段一〇一號七樓之一
意電：（〇四）三五〇三八八〇　陳小姐

益思科技法律事務所系列出版品
翰蘆圖書獨家總經銷
①圖書館與著作權法　賴文智著　二五〇元
②益思科技—網路篇
賴文智、陳仲嶙、顏雅倫、劉承慶合著　二八〇元
③財團法人監督法制之研究
劉承愚、賴文智、陳仲嶙合著　三二〇元
④知識經濟下之勞僱關係與企業競爭力
顏雅倫、蔡淑娟合著　二八〇元
電話：（〇二）二三七五九〇九〇・二三八二三三三三
傳真：（〇二）二三八八六六五五・二三八一九一八七

六法判解精編
最新修訂版
精挑細選的判解全書全解
楊建華／鄭玉波／蔡墩銘 編選
參照法學論著精選其中重要而有創見者編輯整理而成。輯錄憲法、民法、商事法、民事訴訟法、非訟事件法、刑法、刑事訴訟法、行政法及其關係法規。於各頁標示所屬類別及收錄各法起訖條號，方便檢索。收列資料包括「參照法令」、「理由」、「解釋」、「判例」、「裁判要旨」、「決議」及「實務問題」，部份法規輯入修正草案及草案修正理由。
25開聖經紙軟皮精裝　書號1Q17　定價1600元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地址/北市和平東路二段339號4樓
電話/27055066　傳真/27066100　劃撥/01068953　http://www.wunan.com.tw

書香園地
送
四書叢刊
惠優5折
惠優5折
惠優3折
以上三組書價格00套（整
營業時間：00 00
87號
書部（小福3F）
勇街一段56號 11旁）
路70號 23 版有限公司 82 81

法學論著
【法學論著】
鄭玉山　超過限定利息之法效（下）
沈冠伶　民事訴訟與行政訴訟之分工與合作（上）
黃國昌　新民事訴訟法下之訴訟標的理論：訴訟標的的相對論的再構成（下）
【判解評釋】

【實例研習】
陳英鈴　原行政處分之合法性
林更盛　總會決議之撤銷
黃立　輔助占有與善意取得的關聯
郭振恭　論婚生子女與非婚生子女
黃惠婷　隱匿罪之新自愿罪

02-23319959
02-23319972
19317747